

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现对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的《关于计提辞退福利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本次计提辞退福利符合《劳动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上述计提可以在公司优化员工结构、提升经营效率方面起到积极作用，同时对于公司降低经营风险，维护人员稳定及社会和谐起到重要作用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计提辞退福利。

独立董事：杨俊智、张玉明、杨奇云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